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中山大學　書函

地址：804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
承辦人：林佩宜
電話：07-5252000#2609
電子信箱：peipeiyi@g-mail.nsysu.edu.tw

受文者：如正副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11日
發文字號：中術字第115000873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5.08.06科會科字第1150056362號函.pdf、申請須知.pdf

主旨：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就讀國內公私立大學院校之我國籍博士生與博士後研究人員2027年赴中歐國際維謝格勒基金會(InternationalVisegrad Fund,IVF)成員國研究進修案，自即日至115年9月17日(星期四)中午12時(校內截止時間)受理線上申請，　逾期不予受理，敬請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115年8月6日科會科字第1150056362號函辦理。

二、本申請案實施線上申請　，應注意重點摘述如下：

(一)請務必詳閱2027年博士生與博士後研究人員赴中歐國際維謝格勒基金會(IVF)成員國(包括捷克、匈牙利、波蘭及斯洛伐克四個國家)研究進修計畫申請須知之各項說明。

(二)各類書表請務必至國科會網站(https://www.nstc.gov.tw/)進入「學術研發服務網」製作，並於9月17日中午12時前(校內截止時間)完成線上申請資料繳交送出，經本校依據申請須知所列之資格條件審核通過後，備函向國科會提出申請。

三、另本校為獎助本校表現優良學生赴國外大學（機構）研修，以提升國際觀及競爭優勢，訂有「國立中山大學學生赴國外大學(機構)研修獎助要點(西灣領航計畫)」，依國科會核定補助赴國外研究月數，核發每月新臺幣1萬元獎助金；若為本校「學士班學生七學年學碩博育才實施辦法」或本校「五學年學、碩士學位辦法」或「學生逕修讀博士

學位作業規定」入學研究所之獲獎生，每月獎助金為新臺幣1.5萬元。

四、檢附國科會來函電子檔及申請須知供參，亦可至國科會官網查詢(https://reurl.cc/eQWyWK)。

五、本校業務承辦人：研發處林佩宜小姐，分機2609。

正本：本校二級學術單位、研究中心

副本：本校一級學術單位(均含附件)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